

宝清县财政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宝清县财政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依据本单位法定职责，按照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，积极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**加强组织领导**，由主管领导分管政务信息公开整体部署和工作推进及审核，办公室主任，具体负责日常事务，分工协作、协同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运行。二是**不断完善规章制度**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了《宝清县财政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等，确定了政府信息的公开原则，界定了职责，明确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的内容，规范了政务公开原则。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如下：

我局在政府网站开设惠民惠农补贴发放专栏，用于公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粮食生产者补贴资金发放进度、补贴标准、政策文件、举报监督等信息。共发布惠民惠农政策 2 条信息，惠民惠农动态 1 条信息。

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涉及 4 项，分别为预算公开、决算公开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行政许可公开。2024 年度公开部门决算信息 236 条，政府决算信息 1 条；2024 年度预算公开 245 条；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4 条，并有专人接听行政事业性收费举报投诉电话；2024 年度共办理 0 件会计代理记账机构行政许可，

并按照营商环境要求在双公示平台及时公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4	0	0	0	0	0	4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